

雄浑壮美的时代画卷

——读王天瑞散文集《山高水长》

翟国胜

《山高水长》是王天瑞新近出版的一部散文集。书中内容丰富多彩、摇曳生姿,有对南北朝北疆军营生活的深情追忆,有对大美中原的风光描绘,有对脍炙人口“地方名吃”的生动趣话,有对先进楷模的热情礼赞,有对时代新风的热情赞赏,有对祖国历史文化的深邃思考,也有对当下不良风气的无情鞭挞。王天瑞就像一位卓越的画家,为我们绘出了一幅雄浑壮美的时代画卷,让我们在饱览祖国大好河山的同时,品味优美文字,净化心灵,油然而生为伟大时代献身的使命感和责任感。

王天瑞出生于河南太康,深受家乡前贤谢道韞、谢灵运的影响,从小心中就播下了文学的种子。后听从祖国召唤,戎马生涯22载,纵横数万里,曾任解放军某部政治部新闻报员、新闻干事、宣传科长等,参加过举世瞩目的珍宝岛战役和老山保卫战。转业到地方后,先是在周口市纪委工作,后又任市文联副主席。王天瑞阅历丰富,理想坚定,且始终保持着生活的激情,“登山则情满于山,观海则意溢于海”,他敏于思考,勤于动笔,且行且吟,及时将自己的

所见所闻所思所感记录下来,集腋成裘,就有了《山高水长》这样一部美文集。诚如作者所言:“一路走来,一路走来,我看到很多风景,我也接触到很多人和事。”“沉浸多年的经历,感慨,思考已在心中聚成一条河,那就让它无拘无束地流淌起来吧。”王天瑞《山高水长》中的文章,不同于一般的山川游记,而是将“眼前景”与“千年史”结合起来,寓深刻的思想于生动的描绘之中,触景生情,情不离景,记叙、抒情、议论水乳交融,集观赏性、知识性、趣味性、思想性于一体,这就使他的作品具有引人入胜、感动人心的力量。白山黑水、齐鲁风情、沂蒙景色、陇上新曲、秦地春秋……在《山高水长》书中一一鲜活起来,让读者在追随作者天南地北游历的同时,既欣赏美景,增长知识,又能穿越时空隧道,见证风云激荡的历史,感受波澜壮阔的时代大潮。

《山高水长》气韵生动,着实是一部具有深刻思想内涵和鲜明艺术特色的散文集。其一是高扬英雄气。“天地英雄气,千秋尚凛然。”王天瑞在解放军大熔炉里锤炼多年,崇尚革命英雄主义,具

有“越是艰险越向前”的性格,《山高水长》中,有不少篇章是描写南北朝北疆军营生活的。无论是滴水成冰的林海雪原,还是山高路险的云贵高原;无论是硝烟弥漫的战场,还是风狂浪急的海疆,作者在追逐火热军营生活的同时,字里行间闪烁着理想主义的光芒和乐观主义的情怀,天地间一股英雄气在作者笔下纵横流淌,能唤起读者心灵深处的情感共鸣,精神为之振奋。作者在《姹紫嫣红的春天》《我们应该为穆青建一座丰碑》《古稀之年奉献新》《真情大爱树云梯》等礼赞各业先进楷模的作品中,饱含深情地讴歌真善美,读之令人热血沸腾,英雄人物的人格力量和道德光辉深深地感染着读者见贤思齐,努力向上向善。

其二是充满烟火气。从某种意义上说,《山高水长》中的文章不是写出来的,而是王天瑞的“脚力”跑出来的,是他长期深入生活的结晶。无论是在军营还是在地方,作者喜欢到鲜活的基层一线去,脚下沾满泥土,心中积淀真情。“风里雨里冰雪里,桦树屯儿就是我温暖的家。”从《远去的桦树屯儿》这滚烫

的语句里,我们可以感受到他“视驻地为故乡,将老乡当亲人”的真挚情感。正是有了这种真挚的情感,他夜宿猎户家,走进朝阳村,随渔民一道出海,与老乡一起品尝“龙门宴”,冰冻三尺和渔民们一起捕鱼,手把手教苗家兄弟包饺子。作者将这些浓浓街巷市井味、满满人间烟火气的往事娓娓道来,鲜活的场景,生动的人物,沾满露珠、带着泥土芳香的文字,让读者如临其境、如见其人,同作者一起品尝生活的甘甜。

其三是洋溢书卷气。作者既重“行万里路”,又重“读万卷书”,博览群书,广泛涉猎政治经济、社会法律、历史人文、文学艺术等方面的知识,具有广博的知识结构,因而作者在展示中华大地迷人的自然风光、独特的风土人情、悠久的历史文化和不朽的精神品质时,对一件事的来龙去脉、前世今生,都能交代得清清楚楚,语言细腻但不流于琐碎,思想有深度又限于晦涩,让读者在感受文学魅力、获得心灵和精神启示的同时,又增长了历史、地理、民俗、经济等多方面的知识,可谓是如沐春风、受益多多。

之后的皮日休、曹邕、袁衷中、杜荀鹤等人的创作,也受其影响。从而形成了晚唐独领风骚的现实主义诗派。

到了五代,中国刮起“新乐府运动”飓风,杜甫作为现实主义诗歌的首发者,备受推崇,前蜀诗人韦庄,找到了杜甫草堂遗址,重新修建,使之得以保存。

到了宋朝,文人备受重视,杜甫的名声达到了高峰,黄庭坚、陈师道专门探究杜甫的奇峭,形成了“江西诗派”。之后,王安石、陆游、文天祥都受杜甫影响,把诗歌变成了抒发政治抱负的一种载体。

苏轼把杜甫作为诗的典范,推向了至高无上的位置。他说“古今诗人众矣,而子美独为首者,岂非以其流落饥寒,终身不用,而一饭未尝忘君也”。杜甫当红宋朝,还有一个原因,是宋朝理学的发展,杜甫“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儒家思想的政治抱负,与宋时理学相合。

“冬天到了,诗人病倒了。病倒在行往衡阳的舟中……一颗巨星就在这无限的孤独、寂寞中陨落了。”困苦一生的杜甫,被后世追奉为诗圣,也许正是因为这样的困苦无奈,才成就了他的文学成就。倘若杜甫仕途通达,还会有一千五百多首不朽的诗作吗?还会有诗圣周游列国的窘迫,还有《论语》的经典、儒家的经世吗?历史没有倘若。时世也没有倘若。只叹世世皆相似,何想英雄落魄时。(全文完)

这一年,与《诗经》一起走过

董雪丹

除夕,《诗经》翻到了最后一页。我记得很清楚,阅读是从2020年3月3日开始的,与大学同寝室的几个好友一起建了一个学习群,我负责以大概一天一篇的节奏,把学习内容发到群里。

说是一天一篇,学习之中却不刻板。比如,读了周南11篇、召南14篇之后,我们愿意保持一张一弛,休息一天再继续;遇到类似《七月》这样的篇章,很长,读起来不容易,但又非常值得下功夫,那就多用几天。没有刻意计划过,也没有想过会在哪一天读完,更没有想到,除夕这一天是阴历一年的结束,也是我们《诗经》学习的结点。这一天,在传统的意义之外,于我,于我们,又多出一重意义。

说起来,在此之前,我也读过几次《诗经》,因为喜欢里面的植物,所以总会有取舍,再加上偏爱“风”的部分,从来没有完整、认真地从头到尾读一遍。这一次,想认真地补上这一课。于是买来几个版本,还有相关的《诗经名物图解》之类的书籍。只是读着读着,就认定了程俊英的译注本。同时,我会找到相关的音频资料,将当天所读篇章中的动植物从“图解”中找到,拍成照片,一并发到群里。

我尽量坚持在早上发出,这样大家有一天的时间可以抽空去玩味。这是一个“如切如磋,如琢如磨”的过程,每天用的时间并不多,但感觉每一天都很有收获。我是一个被手机绑架的人,患了很严重的手肌腱症,找个漂亮的借口,是工作需要吧,究其实质,应该还是自己定力不足。在很多快速化、碎片化的阅读之中,我很享受这个缓慢的阅读过程,让我在浮躁之中找到一些踏实与平静。回想起来,每天好像都在刷各种知识,但真正留在记忆深处,让我拥有内心丰盈感的,还是与《诗经》的相伴。

不知不觉中,就这样相伴着走了将近一年。这一年,学习群里不断发出感慨:“原来‘信誓旦旦’出自这里!太长知识啦!”让人发出同样感慨的词语还有很多:忧心忡忡、人言可畏、战战兢兢、如履薄冰、夙兴夜寐、投桃报李、耳提面命、谆谆告诫……太多太多我们常用的词语告诉我们,几千年前的文化早已渗透到我们的生活之中了。不只是词汇,还有一些很好玩儿的发现:读到《终风》中“寤言不寐,愿言则嚏”,我忍俊不禁:“打喷嚏是有人想我了,原来也是从《诗经》开始的。”

这一年,我们之间的问候与对话都多了许多诗意。还记得3月8日这一天,我们寝室的老三学以致用地写下祝福语:“桃之夭夭,灼灼其华!祝美女们节日快乐!”端午节,我缝了香包,在群里晒图,她们自然很合地满足了虚荣心,除了心灵手巧之类的夸赞,老三的调侃很有趣:“有女巧巧,牵丝结结,谦谦公子,与汝共赏。”我笑:“每句都四个字,一看就读过《诗经》。”她答:“那当然,俺可是《诗经》熏陶出来的。”

学习过程中,我们找到了很多乐趣。有一回,在停顿稍息的一天里,我提出了一个小建议:“今天,不管什么时间,我们每一个人,在这里至少读一篇《诗经》,随便哪一篇,当成日常测试了。”那一天,亲切的声音不断传来,有一种我们在寝室里七嘴八舌的感

觉。一起读《诗经》的过程,也是一起寻找浪漫、加深情感的过程。读到《女曰鸡鸣》中“宜言饮酒,与子偕老。琴瑟在御,莫不静好”,有人说:“美!发现所有的浪漫都来自《诗经》。”有人答:“是啊,岁月静好,最早的出处应该是这里了。我们一起读,也是一个浪漫的过程。我们用300多天一起走过,思想都觉得美好。”有人感叹:“不只是恋人,咱们也是‘岁月静好,与子偕老’!我们也是一起从青春岁月,到白头的。”有人回应:“是啊,古人的情感和现代人的情感竟是这么相通。”老八的表达让我记忆深刻:“古人真重视家庭,慢慢,静静的,酸酸的,感觉很奇异。”

读到《狡童》,议论起文中那个让女主吃不下饭、睡不安觉的滑头小伙,我们的学习群又热闹起来:“看来郑国当时还是比较开放的。”“还挺浪漫的。”“也挺有趣的。”接下来的一首《萼裳》,又说:“这首也是,郑国的年轻人真浪漫!”老五着重强调一句:“子不我思,岂无他人?‘洒脱,喜欢。’”

当然,学习过程中,也有阻碍。记得学了两个多月之后,大家出现了很多相似的感觉:“记忆力差,读完记不住了。”“生僻字难认,越来越记不住了。”……我也一样,但还是觉得读过的感觉是不一样的,诗里的情境是可以体会的,诗中的美也是可以感知的,即便忘记了,即便还是一如平常的生活,但总会有一些东西留下来,总是多了什么。在这个过程中,在现实生活之外,仿佛多了一种生活,多了一种情境,多了一种体会。有了这样一个过程、一种感觉、一种陶冶,就够了。

对喜欢花草树木的我来说,《诗经》里有很多植物,让我也又多一份获得。这一年,我写过的很多花草都离不开《诗经》:柔美多情的茜草就是《诗经》里的茹■,萝■,这缠绕在历史深处的藤蔓,在《诗经》里的名字叫芄兰;白茅,这种有文化的草儿,《诗经》里多次写道:“有女同车,颜如舜华(英)”,舜华、舜英都是指木槿花;“披采芣兮,一日不见,如三岁兮”,幽幽思念和款款深情都寄在香气弥漫的艾草上……在我的很多文字里,都可以找到《诗经》的痕迹。当然,老友们也在分享我的快乐——就像我们在大学校园里,一起读诗,一起看花。

有一次,我问:“大家一起读《诗经》有什么感觉?”有答:“生活中有了诗意的美好。我干了一上午活儿,现在这会儿就是在享受美好。”“平常的烟火里多了点诗意。就说《野有蔓草》吧,‘有美一人,婉如清扬’,实在是美,让人忍不住听了又听,读了又读。”“感觉很幸福,有人携手并进。”“是啊,能够在大学毕业20年多后,还像我们这样天天相伴在一起,实在太珍贵、太难得了。”“说实话,这一把年纪学一遍《诗经》不容易,我们在相互给予一种坚持的力量。”“我们一起坚持得很幸福。”……我喜欢这种缓慢的坚持,这一年,我们不只一起享受了两千年前的风雅,还享受着一种提高、充实、丰富我们生活的精神力量。

“我爱《诗经》之诗,任何各国古典抒情诗都不及《诗经》,可惜外文无法翻译。”“我把木心的这句话发到群里,以此,为这将近一年的《诗经》学习画上一个句号。”

从诗圣到诗史

——杜甫的爱国情怀

柳岸

雅士,如时刻画了他们丑恶的嘴脸。

“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是诗人胸怀广阔、关注底层的真实写照。当政者固然主宰历史,史家当然书写历史,可是,文人诗文里的历史更为大众所熟知。赵盾试图改变“赵盾弑君”的历史,终于长叹一声没有拗过史家,齐国催杀了两位史官也没有改变“崔杼弑其君”的记载。这是史家的力量。可是,文人的力量似乎更加强大、更加持久、更加广泛。《赵氏孤儿》妇孺皆知,可是原本的历史并不如此,《左传》上甚至就没有屠岸贾这个人,不过是晋国君臣相忌而已。大众心中的诸葛亮是《三国演义》里的诸葛亮,并非是《三国志》的诸葛亮。这难道不是手无缚鸡之力、穷困落魄文人的力量吗?帮闲文人,难道真的只是帮闲吗?始皇暴虐,焚书坑儒,难道他得到了想要的江山稳固吗?

悲苦凄冷之成就

“天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也,所以动心忍性,增益所

不能。”说的就是杜甫,他一生可谓历尽悲苦,困守十年,幼儿饿死,西南漂泊,穷死于一条破船上。正是因为如此遭遇,使得诗人对时事有了切肤之痛,有感而发。诗于诗人,是胸怀国家,放眼天下,关注底层,悲悯黎首,诗歌不再是风花雪月的抒情,不再是优游山水的吟唱,不再是应景应酬的高雅。杜甫把诗歌从风花雪月的空幻抒情,转换到抒发理想抱负的实际心声,拓宽了诗歌的视野。

杜甫对诗歌的另一大贡献,是把诗歌的抒情性转成了诗歌的叙事性,这也正是“诗史”称谓的由来。他用诗这样的文本,描绘了一个又一个底层人民悲苦的故事。民间疾苦,变成了笔底的波澜。

前发后扬之盛名

杜甫生前仕途失意、穷困潦倒,从左拾遗到工部员外郎,几度遭贬,尽管满腹经纶、满腔热忱,也难讨圣心欢愉,终于困死小船,客死他乡。但,杜甫的贡献,却不是当政者所能抹掉的。著名诗人白居易,推崇杜甫,唐朝名士韩愈,也推崇杜甫,他们的诗作都受杜甫影响。

面谈

王雪涛

些,豫东的手擀面大约有半公分宽,到了郑州则成了约二指宽的烩面,山西的刀削面一刀下去宽窄薄厚不一,陕西的裤带面已经大约有四指宽了。想想也是,在沿海经济发达地区,由于物质的相对充裕,人们有时间、有精力、有心情把食物制作得更精细,正所谓食不厌精、脍不厌细。而在经济相对落后地区,人们以做热填饱肚子为第一要务,烹饪方式也相应变得粗犷豪放,色香味形只能退居次要地位。

有次到重庆出差,发现路边有家挂着“铺盖面”招牌的小店,心生好奇,便步入要了一碗尝鲜。不大一会,一碗热气腾腾的“铺盖面”端上桌来,发现大碗的面汤里放了三四片手帕大小的方形面片,没有切成条也没有扯成片。第一次见到铺盖面的我用筷子挑起来,不知从何处开吃,只好在易于下口的直角上随便咬了一口,再次刷新了我对中国面条宽度的认知。

在河南,真正在寻常百姓家普及的是手工擀制的面条。因为从和面到切条都是纯手工制作,因此饭店里很少卖这种面条——如果有那肯定可以做成大字招牌当噱头了——更没有统一的商品名称,我们姑且称其为手擀面。

小时候在农村,家家户户中午的主食几乎都是手擀面条。奶奶用瓢从面缸里舀出面,倒进红瓦盆里,掺上水,一边和面一边加水,反复揉搓成一个面团,再用擀面杖在案板上擀成一个圆形的大面片,为了防止粘连还要不断撒面粉。擀到厚薄适中,再折叠起来,用刀切成约筷子头宽的面条,再次均匀地撒上

面粉,用手抓起来使其蓬松,备用。大铁锅里添上清水,拉起风箱开始烧锅,等水开后,把面条放入锅中大火煮到黏稠软糯,再放入盐、味精、五香粉等调料,最后再放入配菜。夏天放荆芥、茼蒿,冬天放干芝麻叶,此为手擀面的黄金搭配,能有点炒鸡蛋就更好了。用勺子把面条和汤盛进碗里,再滴上几滴香油,就可以捧着粗瓷大碗吃面喝汤了,这种饮食习惯也沿了原汤化原食那句老话。一碗香喷喷的手擀面,温暖了多少人的胃,又是多少人再也回不去的往日时光,更是多少走南闯北河南人的乡愁。

手擀面用的是自家地里种的小麦磨出来的面粉,青菜是菜园里的新鲜蔬菜,还有自家种的芝麻磨的小磨香油,几乎都是就地取材,才成就一碗原汁原味的手擀面。一方水土养一方人。和土生土长人一样,手擀面这种来自乡野带着泥土清香的面食,不仅喂养肠胃,还滋养灵魂。

和其他重汤轻面的面条相比,手擀面重面轻汤,通过和面、揉面、擀面、切面,做成宽窄厚薄适合清水煮食的面条,而不是把面片在案板上或空中甩几下就扔进锅里。手擀面更是对面的尊重,也是回归了吃面的本质。但手擀面并不抱残守缺,还有宽面叶、菱形面叶、捞面条、蒸面条、蔬菜面等衍生品种,满足人们不同的口味需求。

和饭店里的各种面条相比,手擀面返璞归真,朴实无华,没有严苛的用料标准,没有表演式的浮夸动作,没有用料考究的高汤,没有种类繁多的配菜。它只是用放简单调料的清水煮熟,

面食是中国大部分地区尤其是北方很常见的食物,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是面食喂养了中国人的胃。古今中外的面食种类数不胜数,这里主要谈谈面条。

面条是起源于中国北方的特色美食,但小麦却是个“外来户”。和现在一般认知不同的是,最早的面条并不是小麦粉做的,青海省民和县喇家村遗址的河漫滩中曾出土了一碗距今约四千年的面条,这碗目前中国发现最早的面条是由粟和黍面做成的,就是俗称的谷子和糜子。可见中国人吃面条的传统源远流长,北方人民的胃对面条的认同也根深蒂固,但小麦粉做的面条等美食走入千家万户的过程可谓曲折漫长,大约经历了两千多年的历史。

古人早期更多的是以粒食为主,比如谷子、高粱、大米等。而小麦却不是特别适合蒸粒食的口感,以带皮麦粒熬煮的麦饭吃着实在不佳,不甚受古人的喜爱。随着石磨技术的逐渐改进和普及,才让小麦面粉制作的美食走入寻常百姓家成为有可能。富含碳水化合物和蛋白质的小麦面粉可塑性强,能提供足够的能量,更适合做各种美味的面食,而且面条在烹煮的过程中会吸收大量的水分而让人产生饱腹感,小麦也因此一跃成为北方人民的新宠,而这已经是距今一千多年前的唐朝了。

说起面条的种类,可谓琳琅满目,有手擀面、热干面、炸酱面、龙须面、刀削面、臊子面、炆锅面、拉面、烩面、烩面等,不一而足。由于面条制作简单、食用方便、易于消化、营养丰富等特点,受到了世界各地人民的喜爱和追捧,可以说面条已经成为一道世界美食。中国面食除了大都是由小麦粉做成的外,其外形特征、烹饪方式各具特色,但总体来看,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就是从东到西面条越来越宽。龙须面由于条细如龙须而得名,热干面和炸酱面又较粗一



放飞希望

李硕 摄

